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

认可委（秘）〔2019〕59号

关于 CNAS-AL13:2019 《司法鉴定/法庭科学机构认可领域分类》和 CNAS-AL14: 2019 《司法鉴定/法庭科学机构认可仪器配置要求》文件发布及实施安排的通知

各相关司法鉴定/法庭科学机构、认可评审员：

为满足司法鉴定/法庭科学机构（以下简称鉴定机构）的认可需求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（CNAS）于2013年12月5日发布 CNAS-AL13《司法鉴定/法庭科学机构认可领域分类》、CNAS-AL14《司法鉴定/法庭科学机构认可仪器配置要求》。2015年由于 CNAS 标识变更，上述文件统一修订为 2015 版。

随着司法鉴定/法庭科学领域认可的不断推进，为进一步提升

认可领域分类条款表述的规范性、准确性，不断满足鉴定机构仪器设备、检验方法更新的需求，CNAS 对原有两文件进行了修订。CNAS-AL13:2019《司法鉴定/法庭科学机构认可领域分类》和 CNAS-AL14:2019《司法鉴定/法庭科学机构认可仪器配置要求》于 2019 年 6 月 1 日发布，2019 年 6 月 1 日实施，2019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为过渡期。

相关鉴定机构、认可评审员可在 CNAS 官方网站（<http://www.cnas.org.cn>）中下载相关文件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9 年 5 月 23 日

秘书处



抄送：本秘书处:存档(2)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9 年 5 月 23 日印发
